西安美术学院2007年在职艺术硕士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 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42/2021_2022__E8_A5_BF_ E5 AE 89 E7 BE 8E E6 c75 242745.htm 西安美术学院2007 年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西安美术学院是国务院 委员会批准的第九批博士学位授权单位,美术学为博士学位 授权学科,美术学和设计艺术学为硕士学位授权学科,同时 也是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的首批开展艺术硕士专业学 位(MFA)教育培养工作的单位,今年面向全国招收攻读艺术 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。一、培养目标及报考条件(一)培养目 标 艺术硕士专业学位(MFA)是培养具有高水平的艺术创作技 能、较高的艺术审美能力和较强的艺术理解力与表现力,能 够胜任本专业的各种艺术表现形式的高层次、应用型艺术专 门人才。 (二)报考条件 1. 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毕业(一般应 有学士学位),具有艺术创作实践经验; 2.国民教育序列大学 专科毕业后,有3年以上艺术创作实践经验并获得过省部级以 上创作或表演奖励者也可报考(获奖作品在报名时必须提供原 件); 3. 非艺术类专业毕业的考生,不得报考。二、报名办 法 采取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报名方式。网上报名时 间:2007年7月10日早8:002007年7月25日晚12:00(所有考生 必须选择西安美术学院报考点,不接受外报考点考生),通过 互联网登录陕西省报名网站:xwb.shaanxi.gov.cn,填写、提交 报名信息;现场确认信息时间:2007年7月29日至7月31日到西 安美术学院招生办进行现场报名、照相、确认报名信息。(具 体网上报名时间以省学位办下发文件为准) 报考者应在规定的 报名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和现场报名。逾期不予以办理。 三

、报名所需交验材料 1. 报考者本人填写《2007年在职人员攻 读硕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》(可在以下网站下载 http

: //www.cdgdc.edu.cn; xwb.shaanxi.gov.cn; http

://www.xafa.com.cn),此表一式二份,贴同底版近期二寸免 冠照片2张,由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在其照片上加盖公章, 并对其所填写的内容进行审查确认,填写推荐意见。 2. 报考 者持资格审查表,大学本科毕业的报考者持毕业证书(原件) 学位证书(原件)和本人身份证(原件),专科毕业的报考者持 毕业证书(原件)、获奖作品证书(原件)和本人身份证(原件)到 我院招生办进行资格审查(截止到7月31日),并交上述所需材 料的复印件。 3. 准考证统一由考生在规定时间内自行在报名 网站上下载。(领取准考证时间见网上通知) 四、入学考试及 录取 攻读艺术硕士专业学位入学考试采用初试与复试相结合 的办法对考生的专业素质、专业能力和专业基础知识进行考 察,初试实行全国联考,复试由本院单独组织。(科目祥见招 生专业目录) 1、考试时间:全国联考时间为2007年10月27日 ,具体安排详见准考证。 2、考试地点: 初试地点由陕西 省级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统一安排。具体见准考证上 指定的考试地点;复试地点:西安美术学院院本部。 复试 科目及时间: 3、报名费: 报名费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收 取人民币80元; 复试费:200元。4、录取:依据入学考试 成绩和复试成绩综合考察,按照国家下达招生计划择优录取 。 5、入学时间: 秋季入学, 具体时间详见录取通知书。 6、 考生被录取后,其人事关系、工资及医疗福利待遇由原单位 负责,毕业后回原单位工作。 五、培养方式 攻读艺术硕士专 业学位(MFA)学制为二至三年。培养过程中突出专业特点,

以实践为主并兼顾理论及内在素质的培养;教学方式采用课 堂讲授、技能技巧的个别课与集体训练及艺术实践等相结合 的方式。实行导师负责制,并聘请高水平的艺术家配合指导 艺术实践,在校累计学习时间不少于一年半(食宿费自理), 其中,至少有一年脱产学习。六、学位论文、学位授予学位 论文写作必须与艺术创作实践紧密结合,根据创作领域,结 合创作实践和创作作品展示,对作品进行分析和阐述,并就 专业问题进行答辩。专业考核与综合素质考核通过者、修满 规定学分,成绩合格,学位论文答辩通过者,按规定程序授 予艺术硕士专业学位。 七、收费标准 培养费(课程学习)按学 分收取,每学分人民币1000元,论文、毕业创作指导及答辩 费人民币13000元,共计人民币45000元。培养费报名时一次性 缴清或逐年缴纳。同时缴教材费400元。 八、招生目录 网上 报名时请在备注信息栏内填写所报导师 注:联考考试大纲依 据《2006年艺术硕士(MFA)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大 纲及指南》(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)全国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教 育指导委员会推荐用书《艺术学基础知识》王次主编(中央音 乐学院出版社) 九、未尽事宜请来电垂询或登陆招生主页查询 。http://www.xafa.com.cn 单位国际代码:10729 联系部门: 招生办公室 电话: 029-88222342, 88247882 传真

: 029-88221716 地址: 陕西省西安市含光路南段100号 邮编

:710065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